

##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聞稿

發稿單位	藥政管理暨稽查科	發稿日期	113年2月5日
<b>處方用藥不間斷 新春過年龍健康</b>			

龍來迎新年，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提醒民眾，在春節期間品嚐各種美味佳餚以外，仍要記得千萬不能隨意停藥，並留意應忌口的食物，避免食物與藥品交互作用影響藥效，另衛生局提醒，健保署今年有特別放寬規定提前讓民眾領藥，使民眾於春節期間用藥不中斷。

衛生局呼籲民眾，應破除傳統過年習俗不吃藥之迷思，為了身體健康及藥物治療效果，應遵醫囑按時服藥，如持有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領藥的民眾，下期領藥時間落在113年2月8日至2月14日（春節期間）者，可提前持處方箋領取下1個月的藥品或回診由醫師開立新處方箋，另過年期間常常因熬夜或暴飲暴食出現身體不適等症狀，於藥局購買藥品前可以多花幾分鐘向專業藥師洽詢。

衛生局表示春節期間醫療機構門診時間與平時不同，如於春節期間有就醫需求者，可至健保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K4X>）查尋或於就醫前先電洽詢醫院確認看診時間，另因應國內外呼吸道傳染病疫情日益嚴峻，為確保民眾於連假期間可獲得適當醫療照護，衛生局亦整合本市9家醫院於113年農曆春節期間（2/10-2/12，初一至初三）開設呼吸道傳染病特別門診，更多資訊可至衛生局網站最新消息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hV2>）查詢。

衛生局提醒，過年期間應適量飲食，歡樂團聚之餘留意家人長輩用藥無虞，如有用藥問題應找藥師洽詢，若自行服藥3天以上，症狀沒有改善或情況惡化，應立即就醫。衛生局預祝大家規律用藥「龍」健康，龍來快樂過好年。

新聞資料詢問：吳家豪科長

聯絡電話：3356076\*2600

新聞媒體聯絡人：余依靜副局長

聯絡電話：3340935\*2282